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
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23]009639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3GCSS02MD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二、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1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23]009639 号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星科技）2022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签发了大华审字[2023]001005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2023 年 2 月修订)》的规定，就恒星科技编制的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出具专项说明。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该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恒星科技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恒星科技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



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除了对恒星科技实施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恒星科技 2022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是我们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出具的，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秦霞



秦霞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峰源



陈峰源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日



2022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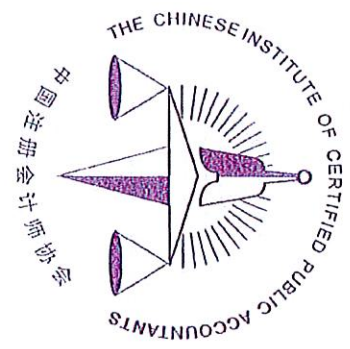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非经营性 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 的会计科目	2022年期初占用 资金余额	2022年度占用 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22年度占用 资金的利息 (如有)	2022年度偿还 累计发生金额	2022年期末占用资 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及其附属企 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
前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 人及其附属 企业	—	—	—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
小计	—	—	—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
其他关联方 及其附属企 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
小计	—	—	—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
总计	—	—	—							—
										—
										—
其他关联 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 的会计科目	2022年期初往来 资金余额	2022年度往来 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22年度往来 资金的利息 (如有)	2022年度偿还 累计发生金额	2022年期末往来资 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经营 性往来、非经营 性往来）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及其附属企 业	河南省博宇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2,075,895.41	8,646,562.91		5,676,565.89	55,045,892.43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香港龙威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845,659.86		118,063.30	3,727,596.56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河南恒成通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101,266.68	60,000.00			10,161,266.68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河南恒星万博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430,250.00		7,430,250.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56,065,246.81		555,721,590.81	343,656.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内蒙古恒星化学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43,633,020.27	631,470,229.06		691,681,375.91	83,421,873.42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上海恒豫德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6,717,926.88		45,999,000.00	718,926.88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205,810,182.36	1,254,235,875.52		1,306,626,845.91	153,419,211.97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 及其附属企 业										
总计	—	—	—	205,810,182.36	1,254,235,875.52		1,306,626,845.91	153,419,211.97		—



证书编号: 110101480927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 年 07 月
 Date of Issuance: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陈峰源
Full name	陈峰源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8-09-02
Date of birth	1988-09-02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河南分所
Work unit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河南分所
身份证号码	612529198809020851
Identity card No.	612529198809020851



姓 Full name 岳华
性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9-02-2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苏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2062469022801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证书编号: 32000023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6 年 12 月 16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7 年 4 月 30 日

泰霞(320000230001)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監
救
平
和

(7-1) 本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执行事务合伙人

圖
損
扣
額

出资额 288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注册会计师

[illegible]

2023年01月0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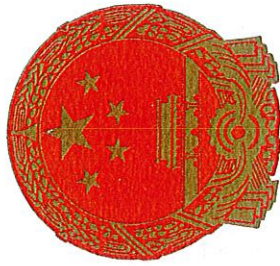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十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